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东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介保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洪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1,488,159.46	101,921,734.62	-1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81,517.10	-30,447,732.57	1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374,763.64	-29,834,292.32	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8,594.99	-9,991,919.78	223.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12	-16.29	减少49.8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99,973,722.16	1,633,904,584.61	-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7,718,756.31	55,100,273.41	-49.6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804.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57.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753.4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79	主要原因为一是上年同期大宗物资价格偏高，支付采购资金较多；二是公司改变付款方式，支付承兑汇票方式增加。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83	主要原因为公司年初净资产较上年同期降低较大，本期公司亏损，净资产收益率降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9.69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亏损而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5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海科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853,056	24.33	0	无	0	
山东省绿色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727,080	16.48	0	无	0	
张海	境内自然人	5,147,560	1.61	0	无	0	
上海财通—中信证券—财通资产—磁峰·富盈定增1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7,701	0.82	0	无	0	
付磊	境内自然人	2,063,000	0.64	0	无	0	
陈志贤	境内自然人	1,700,000	0.53	0	无	0	
董妮娜	境内自然人	1,570,000	0.49	0	无	0	
付勇	境内自然人	1,550,000	0.48	0	无	0	
深圳财和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6,400	0.45	0	无	0	
杨娟娟	境内自然人	1,200,000	0.38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海科控股有限公司	77,853,056	人民币普通股	77,853,056				
山东省绿色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2,727,080	人民币普通股	52,727,080				
张海	5,147,560	人民币普通股	5,147,560				
上海财通—中信证券—财通资产—磁峰·富盈定增1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607,701	人民币普通股	2,607,701				
付磊	2,0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3,000				
陈志贤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董妮娜	1,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0,000				
付勇	1,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0				
深圳财和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446,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6,400				
杨娟娟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062,608.69	56,251,701.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416,886.68	22,497,793.43
应收账款	92,976,539.58	95,161,233.26
应收款项融资	211,203.00	2,322,729.38
预付款项	3,368,543.41	2,836,341.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58,104.52	2,009,273.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2,173,204.20	152,749,592.7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600,000.00	6,6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30,571.75	2,408,083.31
流动资产合计	331,497,661.83	342,836,749.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5,351,767.48	95,351,767.48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3,331,681.60	594,392,284.59
在建工程	468,306,084.21	468,306,035.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0,533,841.04	111,364,547.8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52,686.00	21,653,200.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8,476,060.33	1,291,067,835.50
资产总计	1,599,973,722.16	1,633,904,584.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706,166.67	430,787,41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446,726.64	17,910,640.64
应付账款	154,481,186.21	162,333,094.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355,120.65	10,344,621.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68,800.83	7,689,210.76
应交税费	10,232,813.81	9,418,461.03
其他应付款	1,015,386,020.93	928,862,382.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339,877.06	23,540,638.72
流动负债合计	1,584,516,712.80	1,590,886,466.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0,000.00
递延收益	1,689,000.00	1,689,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9,000.00	1,709,000.00
负债合计	1,586,205,712.80	1,592,595,466.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9,948,070.00	319,948,07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3,412,920.49	603,412,920.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863,939.22	31,863,939.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7,506,173.40	-900,124,656.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718,756.31	55,100,273.41
少数股东权益	-13,950,746.95	-13,791,155.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768,009.36	41,309,11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99,973,722.16	1,633,904,584.61

公司负责人：刘东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介保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波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488,159.46	101,921,734.62
其中：营业收入	91,488,159.46	101,921,734.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6,505,831.94	128,945,661.68
其中：营业成本	81,600,829.29	90,118,525.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75,347.41	2,578,705.36
销售费用	1,395,695.77	3,142,993.16
管理费用	13,454,713.05	12,791,660.43
研发费用	3,747,203.84	2,416,661.37
财务费用	14,332,042.58	17,897,116.08
其中：利息费用	14,506,127.16	18,089,812.53
利息收入	12,986.75	39,411.93
加：其他收益	8,804.15	22,686.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7,501.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2,462.41	-2,094,151.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220.67	-2,554,618.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2,205.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525,551.41	-32,365,306.50
加：营业外收入	5,742.64	1,729,945.07
减：营业外支出	21,300.25	74,641.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41,109.02	-30,710,002.8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41,109.02	-30,710,002.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41,109.02	-30,710,002.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81,517.10	-30,447,732.5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591.92	-262,270.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41,109.02	-30,710,002.8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81,517.10	-30,447,732.5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591.92	-262,270.3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刘东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介保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796,490.64	76,751,856.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32.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277.19	7,231,56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43,767.83	83,993,452.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928,811.54	67,040,259.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59,267.46	18,681,59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06,519.33	6,977,841.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80,574.51	1,285,67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75,172.84	93,985,37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8,594.99	-9,991,91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390,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90,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8,035.56	1,642,49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035.56	1,642,49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035.56	42,748,201.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42,083.32	6,634,597.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84,832.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42,083.32	49,119,429.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2,083.32	-39,119,429.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30.66	42,045.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89,093.23	-6,321,102.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02,254.72	34,524,291.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13,161.49	28,203,189.62

公司负责人：刘东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介保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波

(三)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5-029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3日、4月24日、4月25日、4月28日连续四个交易日跌停，股票价格短期跌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第二大股东不存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破产重整等重大事项。

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3日、4月24日、4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025年4月28日公司股票再次跌停，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3日、4月24日、4月25日、4月28日连续四个交易日跌停，股票价格短期跌幅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184.85万元，同比下降24.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07.43万元，业绩亏损；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5,510.03万元，净资产较低，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

三、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已披露的公告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涉及上市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5-030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东广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荣成华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设立荣成华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2）。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5-032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荣成华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荣成华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预核准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后的公司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0%。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荣成华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预核准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后的公司名称为准），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荣成华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3、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荣成华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预核准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后的公司名称为准）

2、注册地址：山东省威海荣成石岛龙云路468号

3、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4、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5、股权结构：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

6、法定代表人：刘东广

7、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经营范围需经相关部门审批，最终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全资设立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仅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和影响及存在风险

1、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规划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上述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尚需工商登记机关的核准登记，能否通过相关核准以及最终通过核准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5-031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上午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晓渤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65　　股票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25-005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04月18日通过飞书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25年04月28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由监事会主席孟媛媛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7次会议，审议26项议案；对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召集程序以及各项议案表决进行了监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公司交易，特别是关联交易、是否存在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等情况予以特别关注，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监事会及其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监事会及其监事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4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公司2024年财务报表编制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9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262,673,500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3,670,1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3,103,06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233,103,060.00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21,963,185.49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355,066,245.49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96.8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233,103,06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63.58%。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保障股东稳定回报的同时兼顾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分红方案设定合理，符合公司实际和相关现金分红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同意董事会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日常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以风险管理为核心的内控体系建设，对已有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梳理和修订，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方江西水星实业有限公司通过公司经销商评审，符合公司经销商准入资格，能够带动公司在该区域的销售业务增长，故纳入公司经销体系。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该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且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较低，不会造成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关联方符合经销商资质要求，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允原则，定价标准为公司制订的经销价，与非关联方定价依据一致，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该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占同类型业务总额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在行业实际情况及年度经营目标，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两部分组成，绩效年薪的考核根据公司年初制订的经营目标作为考核依据，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工作完成情况确定最终绩效年薪。高级管理人员涉及兼职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符合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有利于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